

实习协议

协议编号: XUJ0891254

甲方: 杭州营简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EQ59905T

法定代表人: 张怡凡

联系方式: Mobile : 17629297373 Email: Fergus@yingojianai.com

文书送达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舟北路 76 号 5 幢 611 室

乙方: 徐晨

身份证号: 511181200004154420

所在学校: 墨尔本大学

现居住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麓山国际社区麓山大道二段

联系方式: 13678134249

实习岗位: 创意设计师

紧急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林梅 母亲 183280048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 为满足工作需要, 乙方本着提高自身专业知识与工作实践相结合的精神, 自愿到甲方单位实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经协商一致特签订如下协议:

一、实习要求

- 1、乙方应如实向甲方提供本人实际情况, 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相应有效证明(如身份证、学生证等), 如乙方提供的身份证、学生证等资料有弄虚作假或欺骗甲方之事实, 则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协议。
- 2、针对乙方在甲方处实习问题, 乙方承诺已年满 16 周岁, 其已告知所在学校及家长并征得学校及家长同意, 如因乙方违反本条约定, 给所在学校或乙方本人造



成损失或损害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有权随时解除本协议。

二、实习期限及实习时间

1、实习日期：共 2 个月，自 2025 年 7 月 5 日至 2025 年 9 月 4 日止，协议期满后如甲方继续留用乙方，且乙方已经取得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并满足甲方岗位要求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另签订劳动合同。

2、实习时间：上述期限内，每周周一至周五乙方需出勤完成实习工作，每天工作时间为 周一至周五， 9:00 – 18:00， 其中 12:00 – 13:00 为午餐时间。

三、实习岗位

1、甲方根据客观情况并结合乙方的专业知识和个人能力，合理安排乙方进行实习，实习岗位为 创意设计师，其岗位职责和工作要求按实习部门有关规定执行。

2、乙方承诺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同意认真、主动、及时地完成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内容和任务。

四、实习报酬

1.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乙方实习补贴按每日 25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元整)核发。
2. 甲方每周五发放实习补贴，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甲方可延后至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五、保密约定

1、“保密信息”是指乙方在甲方公司实习过程中，知悉以及获取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商业秘密；
- (2) 无论是否指明为“保密资料”的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信息；
- (3) 经营技术、生产、财务、人事、业务等信息；
- (4) 其他甲方认为属于保密信息的资料。

2.“保密信息”不包括已出版的或以其他形式处于公共领域的信息。

3. 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保密信息；不得向第三人提供或协助其获取甲方保密信息。乙方泄露或者在本协议以外使用保密信息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乙方如发现甲方保密信息泄露，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通知甲方。

4. 保密义务不因本协议终止而终止。

六、实习管理

1、实习期间由甲方指定的部门主管负责乙方的日常管理与工作安排，实习期满以后，应对乙方的实习表现做出客观鉴定。

2、如果实习期内，乙方不符合甲方的工作标准，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甲方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乙方的工作规范、工作制度、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以及岗位职责规章，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场



所。

4、甲方不承担乙方实习补贴外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5、实习期间乙方应遵守的规定：

- (1)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否则甲方有权依法解除本协议；
- (2)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及管理规定，如有违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协议，如造成甲方财务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实际损失；
- (3) 乙方同意并承诺如乙方在非工作时间或非工作场地或因非工作原因所产生的一切人身事故、伤害或其他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 (4) 乙方欲提前解除本协议，需提前三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办好交接手续。否则，甲方有权不予发放所有报酬；
- (5) 乙方应遵守甲方主管人员的实习安排，按照甲方要求完成指定工作和实习任务；
- (6) 乙方须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按规定时间到岗，不得迟到、早退、旷工。
- (7) 乙方在超出休假规定时间之外，未及时回岗，甲方联系三次未果（联系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微信，QQ 等即时通讯工具以及邮件，电话等其他通信方式），视为乙方自动解除本协议。

七、知识产权

1、本协议中所述之知识产权是指由在实习期间，乙方利用甲方产生设备或物质条件所开发的项目成果及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计划、图纸、图表、分析、模型、照片、计算书、数据、说明、报告、音像资料、软件、电子邮件、电子媒体资料、实物等，以及上述成果及相关资料的版权、专利权、商标权和其他知识产权。



2、实习期间相关所有知识产权应归甲方所有，乙方应遵守本约定。无论是协议履行中或协议终止后，应甲方要求，乙方应向甲方交回所有实习期间编制的成果及相关资料（包括甲方向其提供的所有书面及电子版资料），乙方不拥有相关知识产权。

3、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及上述文件成果的知识产权向任何第三方展示、转让或用于本协议之外的项目，否则由此引起的甲方经济上的一切损失，将由乙方承担。

4、本协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的保护，不因本协议的终止而结束。

八、违约责任

1、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约定的义务的，均构成违约，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且守约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如下措施：

- (1) 提出口头或书面警告，要求违约方限期内纠正违约行为，若在限期内，违约方仍未纠正履约的，则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 (2) 要求对方继续履行协议，对因违约行为所致的损失，要求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 (3) 解除协议终止合作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3、乙方在实习期间应当遵守甲方的工作纪律，若乙方严重违反工作纪律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3、本协议所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名誉损失、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的损失，以及调查费用、公证费用、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为应对第三方的诉讼而支付的一切费用等，损失无法计算的，按一万元计算。

4、乙方同意并认可，本协议项下甲方产生任何违约金、赔偿金或其他资金给付



义务的，甲方均有权在其实习补贴中直接扣除。

九、确认与声明

1、甲乙双方不存在劳动关系，甲方无义务为乙方承担和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任何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也不负责办理与此相关的任何手续。乙方亦不享受甲方在职员工的福利待遇。

2、若乙方在甲方的工作时间、工作地点、实习期间，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的，双方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过错责任大小承担责任，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按照工伤处理，甲方也没有义务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等法律法规支付伤残补助金或伤残津贴等和工伤有关的任何费用。

3、乙方在非工作时间、非工作地点或者非实习期间时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的，概与甲方无关，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 (1) 乙方在往返公司途中受到伤害的；
- (2) 在实习期间突发疾病的；
- (3) 实习期间从事与工作有关的预备性工作受到伤害的。

十、协议终止与解除

1、双方协商一致，协议提前终止。

2、协议期满自行终止。

3、乙方在实习期间旷工三日及以上的视为本协议自动解除。

4、实习期间乙方在说明原因并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可以与甲方解除协议。

5、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致使协议目的无法实现的，另一方有权解除该协议，并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实际损失。

6、除本协议约定的情形外，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解除本协议。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如乙方擅自解除协议的，视为违约。

7、协议解除后，本协议项下双方的权利义务终止，但是任何一方在协议解除前应履行的义务仍需履行。

十一、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 1、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双方同意，将尽最大努力协商解决双方之间因本协议而发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事项

- 1、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2、本协议如有任何部分无效并不会致本协议其他部分或全部无效。一旦有任何部分被认为无效，则其他部分仍应被充分履行。
- 3、本协议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附：乙方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末页）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7月5日

年 月 日



附：乙方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